

碧水保卫战 2025 年行动计划

序号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牵头部门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一、水环境质量目标						
1	目标任务	巩固水生态环境质量改善成效,地表水国考断面水质达到国家的目标要求。各区(含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下同)考核断面达到本市下达的水环境质量目标要求。密云水库等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保持稳定达标。地下水水质总体保持稳定。	年底前	市生态环境局 市水务局	各区政府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 市农业农村局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2	深入实施总量减排	实现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下降,完成化学需氧量(COD)、氨氮(NH ₃ -N)减排目标要求。	年底前	市生态环境局	相关区政府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
二、水资源保护						
3	加强饮用水保护	落实《北京市推进供水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3年—2025年)》任务要求,各区水务部门结合饮用水供水设施建设进展和水源地布局调整,动态更新饮用水水源地名录及取水井、取水量、供水人口等数据并与区生态环境部门共享。各区加强饮用水供水厂站水源水和出厂水水质检测;对水质不达标的饮用水水源,采取水源置换、集中供水、深度处理等措施确保饮用水安全。相关区加强农村水源保护巡查,确保水源井周边 30 米范围内无污水、无垃圾、无渗厕、无养殖场等污染源。	长期实施	市水务局	各区政府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市自来水集团
		结合饮用水水源地名录及区域规划,统筹实施辖区集中式水源地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定调整和分散式水源地饮用水水源保护范围划定,推进完善全覆盖的饮用水水源地保护管理体系。2025 年底前完成名录内所有集中式水源地保护区和分散式水源地保护范围划定。	长期实施	市生态环境局 市水务局 相关区政府	——	

序号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牵头部门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3	加强饮用水保护	开展全市饮用水水源地环境状况年度调查评估,按国家要求完成系统填报,年底前提交评估报告,实现水源地“一源一档”动态管理。	年底前	市生态环境局	市水务局 各区政府	——
		开展水源地专项执法和日常监管,加强“三监联动”,动态清理整治水源保护区内影响水源安全的排污口、垃圾堆放等环境问题。对新划定、调整或受水毁影响的水源保护区(水源井)完善封闭隔离设施和标志标识牌。加强饮用水水源地风险防范和应急管理。	长期实施	市生态环境局	市水务局 各区政府	——
		加强饮用水水质监测评价,定期向社会公开市级、区级、乡镇级饮用水安全状况信息,推进村级饮用水安全状况信息公开。	长期实施	市生态环境局 市水务局 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相关区政府		——
4	加强地下水保护	各区落实辖区地下水水质保持方案,确保地下水水质保持稳定。对辖区地下水污染风险监控点开展丰、枯水期监测。	长期实施	各区政府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市生态环境局 市水务局
		推进地下水超采治理,落实《北京市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实施方案(2023年—2025年)》各项任务。	年底前	市水务局	各区政府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
		强化地下水污染风险源分类分级措施,完成地下水风险源信息调查。	年底前	市生态环境局		各区政府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丰台区完成地下水污染防治试验区建设,房山区完成官庄地下水污染防治试点,朝阳区持续关注重点地区地下水水质变化状况。	年底前	丰台区政府 房山区政府 朝阳区政府	市生态环境局	
5	加强密云水库、官厅水库水系保护	持续开展密云水库及上游流域(京冀区域)总氮溯源解析,开展流域水生态环境保护年度体检。	年底前	市水务局 市生态环境局 怀柔区政府 密云区政府 延庆区政府		——

序号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牵头部门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5	加强密云水库、官厅水库水系保护	落实《潮河流域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规划(2019—2025年)》。密云区加快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工作,完成高岭镇垃圾转运站和放马峪铁矿、建昌矿业矿山修复等项目,开展规划年度评估,辛庄桥断面总氮浓度较古北口断面下降5%以上。	年底前	市生态环境局 市水务局	密云区政府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 市农业农村局
		加快实施官厅水库库滨带生态修复工程。开展官厅水库清淤试点工程。基本完成延庆区蔡家河水环境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项目。	年底前	市水务局 延庆区政府	——	
		加强上下游协作共治。密云区、怀柔区、延庆区、门头沟区加强协同联动,市域内强化水源涵养区水环境风险管控和应急联动,市域外与张承地区深化水环境联保联治机制,共同保护密云水库、官厅水库。	长期实施	市水务局 市生态环境局 门头沟区政府 怀柔区政府 密云区政府 延庆区政府	——	
6	节水型社会建设	持续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全市生产生活用水总量控制在30亿立方米以内,单位地区生产总值水耗保持在10立方米/万元以内。	年底前	市水务局	各区政府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
		健全供水管网漏损管控体系,推进供水管网漏损治理和老旧更新改造工程,城镇供水管网漏损率力争降至8%。	年底前	市水务局	各区政府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
三、水环境治理						
7	强化城乡生活污水处理	实施并完成《北京市全面打赢城乡水环境治理歼灭战三年行动方案(2023年—2025年)》,建设完成污水管线50公里,建设完成再生水管线30公里;全市污水处理率达到98%。	年底前	市水务局	各区政府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市发展改革委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
		推进房山区窦店基地污水处理厂(一期)升级改造工、怀柔区怀北再生水厂工程建设,开展房山区长沟再生水厂(一期)工程前期工作,加快推进酒仙桥再生水厂(二期)工程建设,完成大兴区永兴河第二再生水厂工程。	年底前	市水务局	大兴区政府 房山区政府 怀柔区政府 朝阳区政府	——

序号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牵头部门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7	强化城乡生活污水治理	持续推进进水 BOD ₅ 浓度低于 100 毫克/升的污水处理厂排查,实施系统化整治,提升污水收集效能。巩固治理成效,确保已完成整治的污水处理厂进水 BOD ₅ 平均浓度保持在 100 毫克/升以上。	长期实施	市水务局	相关区政府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市排水集团
		补齐农村地区水环境治理短板,因地制宜采取工程和生态措施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完成 20 个左右适宜采用“管网+厂站”模式的村庄生活污水治理。	年底前	市水务局	相关区政府	市规划自然资源委 市发展改革委 市农业农村局
		组织开展现有农村污水处理设施运行情况调查评估,持续更新完善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行台账。加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监督管理,对运行不正常的设施随发现随督促整改。	年底前	市水务局	相关区政府	市生态环境局 市农业农村局
8	加强工业污染防治	加大工业污染防治力度,通过排污许可管理、重点排污单位管理等措施,加强工业园区污水处理设施监管,推动工业园区产生的污水全收集全处理并达标排放,强化工业园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自动在线监控。	长期实施	各区政府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市生态环境局	
		按照生态环境部要求,组织排查整治工业园区污水管网老旧破损、混接错接等情况,建立工业园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进水浓度异常等突出问题清单,实施清单管理、动态销号。	长期实施	相关区政府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市生态环境局 市水务局	

序号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牵头部门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9	加强入河排污口监管	按照《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办法》，做好入河排污口设置审批、登记工作。	长期实施	各区政府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市生态环境局		——
		加强入河排污口长效监督管理，每季度对不低于辖区内总数10%的入河排污口开展监督检查，并确保每年度常态有水排污口现场检查、监测全覆盖。巩固排查整治成效，违规排污口动态清零。	长期实施	各区政府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市生态环境局 市水务局
		按照生态环境部要求，动态更新入河排污口管理台账，加强入河排污口设置审批、登记、排查整治、日常监督检查等信息管理。	长期实施	各区政府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市生态环境局 市水务局
10	巩固水体整治成效	发挥“河长制”“湖长制”统筹作用，加大汛期面源污染治理、污水直排混排入河监管、已完成整治的黑臭水体管护、农村小微水体管护等巡查力度，市有关部门加强日常监督检查并做好技术指导工作。	长期实施	市水务局 市生态环境局	各区政府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市农业农村局
		加强地表水体巡查监测，对发现的黑臭、劣Ⅴ类等问题，及时开展整改，确保动态清零。第二、三季度每月对已完成整治的黑臭水体开展水质监测。	长期实施	各区政府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
		加强污染减排与生态扩容，防止劣Ⅴ类水体反弹。稳定消除中坝河、六股道沟、六眼涵沟等重点水体存在的劣Ⅴ类问题。	年底前	各区政府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
11	深化流域生态补偿	实施密云水库、官厅水库上游流域横向生态保护补偿协议，开展新一轮密云水库上游潮白河流域水源涵养区横向生态保护补偿协议的研究。	年底前	市水务局 市生态环境局 市财政局 怀柔区政府 密云区政府 延庆区政府		市发展改革委
		实施《北京市水生态区域补偿暂行办法》及《北京市水生态区域补偿金核算细则(试行)》，推进各区水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年底前	市水务局 市生态环境局 市财政局		各区政府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序号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牵头部门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12	强化跨部门、跨区域监管执法	巩固多部门联合执法机制,适时开展跨区域执法。以水环境问题为导向,重点开展流域“点穴”执法;重点对饮用水水源地、入河排污口和农村污水处理设施等开展专项执法检查。	年底前	各区政府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市生态环境局 市城市管理委		市水务局 市农业农村局
		严厉打击向城市雨水管道排污及倾倒垃圾、向河道倾倒及填埋垃圾等违法行为,切实降低初期雨水污染对河流水质的影响。	长期实施	市城市管理委 各区政府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市水务局
13	落实监督指导	持续完善水生态环境领域“三监联动”。聚焦饮用水水源地、重点河流、农村污水处理设施、汛期面源污染等重点区域和问题,加强指导帮扶,推动问题整改。	长期实施	市生态环境局		各区政府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四、水生态保护与修复						
14	推进美丽河湖保护与建设	结合国家关于美丽河湖保护与建设的总体部署,编制本市美丽河湖保护与建设实施方案,统筹水资源管理、水环境治理、水生态修复,推进全市美丽河湖保护与建设。	年底前	市生态环境局 市水务局		——
		各区启动美丽河湖保护与建设工作,研究编制辖区重点河流、湖库美丽河湖保护与建设“一河一策”措施方案。	年底前	各区政府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
15	保障重点河流生态流量	统筹生活、生产、生态用水配置,鼓励将再生水用于河湖补水。科学调配保障流域基本生态用水需求,持续实施永定河、潮白河等河道生态补水,永定河三家店断面生态水量达到每年 2300 万立方米,潮白河苏庄断面生态水量达到每年 2400 万立方米,力争永定河、潮白河全年有水贯通。	年底前	市水务局	各区政府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市排水集团
16	提升水生态系统健康	持续推进老河湾、温榆河河段生态修复,老河湾河段完成 4.3 公里生态缓冲带修复,温榆河河段完成 10 公里生态缓冲带修复,完成温榆河公园二期主体工程建设。完成大兴区龙河等河段生态修复,建设生态缓冲带,提升水体自净能力。推进永定河平原段河道生态修复工作。	年底前	市水务局 市园林绿化局 朝阳区政府 昌平区政府 顺义区政府 大兴区政府		市生态环境局

序号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牵头部门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16	提升水生态系统健康	加强水土保持和清洁小流域建设,到2025年底,全市水土保持率达到90.3%,山区生态清洁小流域达标率达到80%。	年底前	市水务局	各区政府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
17	加强生态环境监测	按照本市《河流和水库水生态质量监测与评价技术规范》,开展全市及各区水生态环境状况监测评价。	长期实施	市生态环境局 各区政府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	——
五、汛期污染防治						
18	加强排查和分析研判	加强各类风险隐患排查,聚焦重点区域、行业、企业,精准识别影响汛期水质和饮用水安全的主要污染源和各类水环境风险隐患,建立问题清单,推动突出问题整改。	年底前	各区政府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市生态环境局 市水务局	
		加强汛期分析研判与应急处置,对湖泊水库蓝藻水华、汛期污染强度高值水体和存在风险隐患的饮用水水源及时预警,开展溯源排查,查清问题症结及原因,制定实施综合整治方案;对水质出现异常波动的,迅速采取有效处置措施。	年底前	各区政府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市生态环境局 市水务局	
19	提高溢流污染控制水平	组织各区开展雨污混接错接巡查整治,开工建设南护城河溢流污水调蓄净化工程。在中心城区按照溢流口、跨越口在场次降雨小于33毫米时污水不入河的标准,推进清河、坝河、凉水河、通惠河四大流域溢流污染控制工程体系建设。	年底前	市水务局	各区政府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
		加强厂网联合调度,降雨前提前加大抽升处理,降低管网液位,减少溢流污染。高碑店、槐房、小红门、定福庄等城镇污水处理厂加强汛期联动联调,最大程度减少片区污水溢流排河。	9月底前	市水务局	各区政府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市生态环境局 市排水集团
20	持续开展“清管行动”	汛期前对雨水管涵、雨污合流管涵、雨水口(雨篦子)等进行全面清掏并加大巡查、清理力度。	9月底前	市水务局	各区政府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市排水集团

序号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牵头部门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21	强化监督管理	强化汛期河湖水环境精细化管理,雨前对马路边沟、无水支流沟渠等开展垃圾杂物清理,重点在朝阳区通惠河和坝河、丰台区凉水河、平谷区沟河等所在片区开展工作。雨后对国市考断面所在水体及时清理垃圾、漂浮物。开展雨后入河排口排污检查,严厉打击污水直排、借雨偷排行为。优化道路保洁作业模式,避免影响水环境。	长期实施	各区政府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市水务局 市城市管理委 市环卫集团
六、重点区域综合提升						
22	通州区、亦庄新城截污综合治理提升	巩固黑臭水体整治成效。	年底前	通州区政府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市水务局 市生态环境局
		推进台湖第二再生水厂(二期)建设工作。做好亦庄新城(约 225 平方公里)范围内雨污水管线错混接排查工作,开展雨污水管线修复工作,推进临时污水处理设施建设运行,降低现有污水处理设施负荷。	年底前	通州区政府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市水务局
		完成通州区潮县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工程建设。开工建设通州区台湖再生水厂改扩建工程。推进减河北再生水厂工程建设,力争 2025 年完成地下箱体结构的施工。在台湖第二再生水厂(二期)完工前,做好临时污水处理设施运行时限及替代计划,确保临时设施正常运维。开展镇村地区供水、排水、处理设施等建设与运行情况调查评估,全面摸排水环境治理短板,探索建立城乡供排水一体化治理体系。	年底前	通州区政府		市水务局
		围绕三支沟、八支沟、枣凤沟、牛黄沟等黑臭反弹风险较高的水体,加强沿线农村生活污水收集处理,确保农村污水处理设施稳定运行,加强河道巡查管护,建立“发现—分析—解决”水环境问题闭环管理机制。	年底前	通州区政府		市水务局 市生态环境局
23	顺义区水环境精细化治理提升	稳定消除劣 V 类水体。	年底前	顺义区政府		市生态环境局 市水务局

序号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牵头部门	主责单位	协办单位
23	顺义区水环境精细化治理提升	完成进水 BOD ₅ 浓度低于 100 毫克/升的北小营再生水厂、牛栏山再生水厂“一厂一策”治理。加强马坡工业园区、赵全营镇兆丰产业基地等工业园区污水收集处理。推进老城区雨污合流改造。	年底前	顺义区政府		市水务局
		围绕六眼涵沟、金鸡河、月牙河、箭杆河、鲍丘河等劣 V 类反弹风险较高的水体,加强沿线农村生活污水收集处理,确保农村污水处理设施稳定运行,做好河道巡查管护,建立“发现—分析—解决”水环境问题闭环管理机制。	年底前	顺义区政府		市水务局 市生态环境局
24	平谷区污水治理提升	洵河马各庄大桥、东店国考断面水质稳定达到Ⅲ类。	年底前	平谷区政府		市生态环境局 市水务局
		开展马坊镇、马昌营镇、峪口镇、刘家店镇、东高村镇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建设,改善流域水环境质量。	年底前	平谷区政府		市水务局
		实施精细化管控,最大程度降低汛期入河污染负荷,完成东部片区雨污合流管网改造工程,推进中部片区治污工程建设,谋划北部片区雨污合流管网改造工程。	年底前	平谷区政府		市水务局 市生态环境局
		加强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和临时污水设施监管,加快推进沿河农村污水治污工程建设,提高农村污水支户管网入户率。	年底前	平谷区政府		市水务局